

通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通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项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通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单位类别调整的通知》（通编办〔2019〕24号）、关于印发《通海县政务服务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通编办〔2019〕13号）确定单位为承担县级公共资源交易的有形市场职责，《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玉溪市评标专家劳务报酬支付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玉公管委〔2018〕2号）规定了开评标劳务报酬支出标准，2018年县政府通过《通海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请求增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项业务经费的请示》（通政务请〔2018〕4号），该经费保障通海县公共资源交易的有序运转。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四、项目基本概况

通过通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项经费的拨入，保障了全县公共资源交易的正常开展，专项经费是公共财政投入方向、具有现实需求、需求迫切，无可替代性。

五、项目实施内容

开展工程建设、政府采购、药品及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国有产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罚没物品及其他公共资源进场交易服务工作。

六、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 2023 年度预算资金 2.00 万元，分别为：

（一）专家评审费： $400/\text{人} \times 11 \text{人} = 4,400 \text{元}$ ；

（二）开评标区保洁费： $400 \text{元}/\text{月} \times 12 \text{个月} = 4,800 \text{元}$ ；

（三）部门集中采购交易业务费： $25 \text{元}/\text{次} \times 32 \text{次} = 800 \text{元}$ ；

（四）评标误餐费： $40 \text{元}/\text{人} \times 25 \text{人} = 1,000 \text{元}$ ；

（五）采购开评标电脑： $5000 \text{元}/\text{台} \times 1 \text{台} = 5,000 \text{元}$ ；

（六）培训费： $400 \text{元}/\text{人} \cdot \text{天} \times 10 \text{人}/\text{天} = 4,000 \text{元}$ 。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2023 年 1-12 月开展工程建设、政府采购、药品及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国有产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罚没物品及其他公共资源进场交易服务工作；

（二）开评标设备日常维护工作按需开展；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通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项经费的拨入，保障县级工程建设、政府采购、药品及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国有产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罚没物品及其他公共资源进场交易服务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各行政事业单位节约各项公

共资源交易所需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且项目开展过程中做到零投诉，加强工作人员的技能培训，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让每个进场项目圆满结束。